舒城县医疗保障局关于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第67号代表建议答复的函

武立胜、曾召东、韦法燕、谢兴院、潘育、孔令东、朱琴、王文德、胡德初、许召军、夏申英代表：

你们在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期间提出《关于启动实施公务员医疗补助》的建议收悉。经研究办理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是认真梳理，厘清情况。县医疗保障局及时研究部署落实相关工作，安排职工医保分管负责人及业务经办股室，认真梳理我县目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、医疗救助、大病保险等政策体系，统计分析职工医保政策待遇落实情况，摸清国家、省、市及其他县区有关公务员医疗补助政策及实施状况，积极开展实施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前期调研等相关工作。

二是拟定方案，积极汇报。县医疗保障局在前期梳理、分析等准备工作基础上，依据国家、省、市有关政策，结合我县医疗保障实际情况，草拟了《舒城县公务员医疗补助管理暂行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，积极征求相关方面意见，并及时将相关情况向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府、县政协汇报。

三是持续推进，尽早实施。目前，我县实施公务员医疗补助工作正在持续推进中。按照县委、县政府部署要求，下一步，将会同相关部门、单位赴市内及其他已开展实施公务员医疗补助的地区进行考察学习，以进一步完善我县政策举措，尽早出台实施办法。

衷心感谢代表们对我县医疗保障工作的关心、支持和监督。

办复类别：B类

联系单位：舒城县医疗保障局

联系电话：0564-8688226

2020年 9月1日